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光電工程研究所研究生學位考試 視訊口試申請表

日期: Н 年 月 學 號 學年度 學年度第 學期 名 姓 年 \Box 月 口試日期 別 □博士班 □碩士班 級 蒔 分 聯絡電話 口試地點 申請原因 視訊口試 委員名單 -、口試前及口試時: 1. 請於口試申請時一併提出;如有特殊情形,最遲於口試前二週提出申請;如遇天 然災害等問題,經人事行政局宣布停班停課,口試改採視訊口試進行,請於口試 完成一週內補提申請表。 2. 視訊口試務必全程錄影錄音(討論成績時,學生可先離席。) 3. 錄影畫面請務必能呈現口試委員臉孔與學生本人,並於口試開始或結束前全體人 員開鏡頭截圖照片一張。 注意事項 二、口試成績相關資料: 1. 提醒口試委員將成績評分表簽名後,掃描或以紙本寄送回系所辦公室。 (1)電子回傳:拍照或掃描後,請將檔案回傳 ieo@ntnu.edu.tw (2)紙本回寄:請將成績寄回臺師大光電所所辦。(台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 88 號) (3)口試錄影影音檔及開鏡頭畫面截圖,燒成光碟或存在隨身碟,寄送回系所轉教 務處備查。 2. 相關程序請參考系所官網視訊口試流程及檢核表。 所長簽名 指導教授簽名